

## 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30060新竹市中華路二段270號  
聯絡人：臧千芊  
聯絡電話：03-5456611-1102  
傳真電話：03-5425894  
Email：sap@hgsh.h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竹女教字第115000231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a102y0000u\_1150002319ax\_1.pdf)

主旨：本校辦理114學年度教育部高中優質化數位前導計畫「 $\beta$ -3差異化適性學習分享會」敬邀貴校教師參加，敬請惠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
### 一、依據：

- (一)教育部114年4月11日臺教國部字第1145401652號函修正之「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」辦理。
- (二)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12月7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90148425B號令修正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前導學校暨機構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
### 二、活動資訊：

- (一)時間：115年4月15日(星期三)13時00分至16時00分
- (二)地點：台中集思會議中心
- (三)對象：高中優質化計畫學校之校長、主任、承辦組長及推動差異化適性學習相關教師參與，實體上限40位額滿為止。





三、隨函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四、參加人員請服務單位予以公(差)假及課務排代/調，差旅費  
由原服務單位依規定報支。

正本：中道學校財團法人宜蘭縣中道高級中學、天主教光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光仁高級中學、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高級中學、天主教聖心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聖心女子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金陵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金陵女子高級中學、南山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、剛恆毅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天主教恆毅高級中學、鄭義燕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格致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宜蘭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高級中學、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羅東高級中學、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三民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三重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中和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北大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石碇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安康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竹圍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秀峰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明德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金山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泰山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莊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樹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錦和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雙溪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竹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徐匯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輔大聖心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立大同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立苑裡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立興華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建臺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大溪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南崁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楊梅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國立竹東高級中學、國立竹南高級中學、國立苗栗高級中學、國立苑裡高級中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屬竹北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復旦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復旦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香山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立六家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立湖口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私立忠信高級中學、臺灣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大華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金門高級中學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馬公高級中學、國立馬祖高級中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內湖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西松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育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華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大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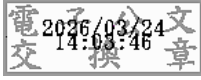
同高級中學、華興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華興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衛理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、臺北市數位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常春藤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常春藤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大甲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大里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后綜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東山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清水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龍津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豐原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私立弘文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立人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明道高級中學、臺中市華盛頓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衛道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曉明女子高級中學、蕨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蕨格高級中學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中學、國立鹿港高級中學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田中高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和美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、南投縣私立三育高級中學、國立中興高級中學、國立竹山高級中學、國立南投高級中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私立永年高級中學、國立斗六高級中學、國立北港高級中學、國立虎尾高級中學、揚子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揚子高級中等學校、雲林縣立斗南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立麥寮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立蔦松藝術高級中等學校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、維多利亞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維多利亞實驗高級中學、福智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福智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義高級中學、宏仁學校財團法人嘉義市宏仁高級中等學校、嘉義市私立嘉華高級中學、嘉義市私立輔仁高級中學、國立新港藝術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嘉義縣立永慶高級中學、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、嘉義縣私立協同高級中學、中信金國際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中信國際高級中等學校、方濟會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黎明高級中學、國立北門高級中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善化高級中學、國立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營高級中學、國立新豐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家齊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慈濟高級中學、天主教聖功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天主教聖功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立土城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立永仁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立沙崙國際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、臺南光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光華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明達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長榮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南光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港明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瀛海高級中學、臺南市德光高級中學、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、天主教道明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道明高級中學、佛光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普門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三民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小港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中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仁武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六龜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文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林園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高雄女子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新興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楠梓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瑞祥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路竹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福誠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國立岡山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旗美高級中學、國立鳳山高級中學、國立鳳新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

電子文騎



學、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、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、國立屏北高級中學、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屏東高級中學、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潮州高級中學、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中學、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臺東高級中學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



公文文號：1156003068

主旨：本校辦理114學年度教育部高中優質化數位前導計畫「β-3差異化適性學習分享會」敬邀貴校教師參加，敬請惠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中正高中 中正高中各組室 高優前導助理 游鈞雁 送陳/會 115/03/25 09:45:43

- 一、擬將旨揭研習資訊公告於官網周知，鼓勵教師參加。
- 二、敬請鈞長核予出席人員公假，惟課務自理。
- 三、文陳閱後存查。

2.中正高中 中正高中各組室 課務組長 梅景琳 送陳/會 115/03/25 09:46:06

- 一、擬將旨揭研習資訊公告於官網周知，鼓勵教師參加。
- 二、敬請鈞長核予出席人員公假，惟課務自理。
- 三、文陳閱後存查。

3.中正高中 中正高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蕭怡萱 決行 115/03/25 18:14:18

如擬

---

TAIPEI  
臺北